##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

## 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审核通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高昇投资有限公司、蔡磊明、无锡微研和兴投资合伙 企业(有限合伙)、曹艳、谢欣沅、胡冠宇合计持有的无锡微研股份有限公司100% 股权,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成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(以下 简称"本次交易")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上交所重组委")于2025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第 4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,对公司本次交 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。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 委员会 2025 年第 4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》,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:本次交易符 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,能否完成注册, 以及最终完成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,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所 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 公告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